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度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
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〇二一年度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28745M

被 审 计 单 位 名 称：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B10875号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李永江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1451

签 字 注 册 会 计 师： 易小龙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853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度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 消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875 号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钰矿业”或“公司”）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64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的相关要求，我们就上年度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在本年度的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一、上年度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的具体内容

（一）如上年度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
华钰矿业在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九中将客户西藏开恒实业有限公司和西藏诚康物资有限公司补充披露为关联方，并披露了相关的关联方交易及往来余额。

由于华钰矿业没有对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提供充分资料和信息，我们无法就华钰矿业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完整性，以及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上述事项对华钰矿业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

于华钰矿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如上年度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华钰矿业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0.33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44 亿元，为西藏集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金额为 1.70 亿元。这些事项和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的其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华钰矿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的消除情况

（一）保留事项的消除情况

针对上年度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完整性的保留事项，华钰矿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认真进行整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钰矿业全面完成内控体系自查梳理及整改、运行工作，并已按规定充分披露报告期内存在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其中为及时识别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有效防范资金被违规占用的风险，华钰矿业修订的相关制度包括但不限于：

（1）完善关联人报备制度，要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当将其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在公司备案，并由董事会办公室进行核查登记，及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

（2）针对销售，公司完善客户背景调查、授信额度审批等制度。

（3）针对采购，公司完善供应商背景调查、款项支付审批等制度。

我们针对上述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

1、结合华钰矿业修改后的确认关联交易的内部决策文件、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了解关联人报备制度，以及与销售、采购相关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制度等，测试华钰矿业的关联方及交易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查阅华钰矿业提供的关联方清单，通过网络核查获取华钰矿

业关联方工商信息，确认是否存在未提供的关联方。

3、查阅华钰矿业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会议纪要，以及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等的工商登记信息。

4、获取华钰矿业报告期内序时账，将交易对方与关联方清单进行比对，复核关联交易准确性、完整性及商业合理性。

5、对主要客户、供应商执行往来及关联方关系函证、访谈程序。

6、按照《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9号—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其审计》，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检查控股股东与华钰矿业之间资金往来明细，核查交易是否异常。

(2) 检查银行资金流水明细，核实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转款的情况。

(3) 检查华钰矿业对外披露的信息，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交易事项。

(4) 检查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合同、发货单、结算单及收货单等资料，对其履行现场访谈或电话访谈程序，了解是否存在通过与客户及供应商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5) 检查主要银行账户的资金流水情况，确定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转款但未及时准确记录的情况。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发现华钰矿业已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交易完整，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因此，上年度保留意见事项的影响已消除。

(二) 持续经营能力的消除情况

2021年度华钰矿业主要通过以下方面解决公司持续经营问题：

1、为西藏集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金额 1.70 亿元已解除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钰矿业为西藏集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金额为 850 万元。2022 年 4 月 20 日西藏集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已将上述 850 万元贷款归还完毕，至本报告出具日华钰矿业对西藏集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业务已经全部解除。

2、生产经营稳定，有色金属市场价格上涨，稳定经营现金流

2021 年华钰矿业生产经营稳定，山南分公司扎西康主力矿山圆满完成生产经营计划，拉屋分公司矿山增产增收。2021 年度有色金属市场价格上涨，尤其是锌精矿、锑精矿上涨幅度较大，涨幅分别为 33.65%、67.5%，进一步稳定了华钰矿业的经营现金流。

3、“塔铝金业”合资公司于2022年4月试车运行

华钰矿业的重要海外战略项目“塔铝金业”合资公司已于2022年4月基建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并试车运行。项目达产后年处理矿石量150万吨，年产锑1.6万金属吨、黄金2.2金属吨，将显著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4、融资渠道稳定，解决运营资金短缺风险

华钰矿业积极和现有的合作银行协商，推进合作银行的正常续贷，并通过多种形式稳定融资渠道，解决运营资金短缺风险，有利保障公司的现金流。

结合上述情况，我们认为影响华钰矿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已消除。

三、使用限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华钰矿业为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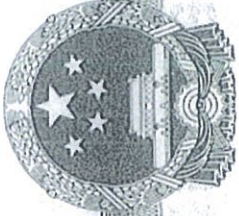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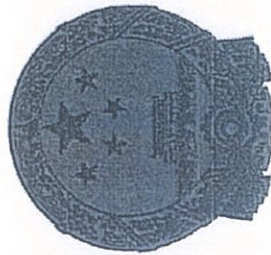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1451
No. of Certificate

姓名: 李永江

证书编号: 31000006145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9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李永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10-21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10783198510216530
Identity card No.	





姓	名	易小龙
Full name	别	男
姓	Sex	1987-10-14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62119871014143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易小龙
证书编号: 31000006285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85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0年 11月 16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